

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 年 9 月 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1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8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6】2834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7 年 5 月 26 日 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7 年 8 月 29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50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00,514,313.7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		40,807.08
募集份额（单位：份 ）	有效认购份额	200,514,313.79
	利息结转的份额	40,807.08
	合计	200,555,120.87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 理人运用自有资金认 购本基金情况	认 购 的 基 金 份 额 （单位： 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 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 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 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 位：份）	12,105.09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6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 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7 年 8 月 31 日
-------------------------	-----------------

注：（1）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至 10 万份（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份。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gt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含基金合同生效日）或者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含该日）18 个月的期间内，本基金采取封闭运作模式。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该日）起至 18 个月后的对应日（含该日）的期间。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含该日）至 18 个月后的对应日（含该日）的期间，以此类推。如该对应日不存在对应日期或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每一个封闭期结束后，本基金即进入开放期，开放期的期限为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开放期内，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开放期末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人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

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